

#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文件

海科教字〔2023〕40号

---

## 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关于发布学生人数统计 指导意见的通知

云龙校区管委会、各（院）部（处）室：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在校生数据的管理，使统计更加清晰，分类更加合理，经2022—2023学年第十七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，现对在校生人数统计作以下工作指导：

### 一、关于学校在校生层次类别的分类

A类：四年制本科

B类：两年制专升本

C类：三年制全日制专科

D类：三年制非全日制四辅生专科

E类：两年制专科

F类：两年制非全日制自考与成教大专、非全日制自考与成

## 教本科

G类：四年制非全日制四类生本科

### 二、关于学校在校生上报数据的要求

各系统填报平台，如有“非全日制四辅类在校生”标识要求的，需填报四辅类，按每年10月份四辅类数据填报；如系统无此填写要求，则一律不填写非全日制在校生数据。

### 三、关于四辅生数据管理的要求

每年由教务处学籍科牵头，招生办、学工处、财务处及各教学单位共同配合完成年度四辅生数据统计册，统计册含：

1. 海南省四辅生政策，招生办提供；
2. 四辅生政府拨款，财务处提供；
3. 四辅生收费标准，财务处提供；
4. 四辅生录取名册及录取程序，招生办提供；
5. 四辅生管理统计表，含学生个人信息、年级、学院、专业、班级、辅导员姓名及联系电话、班级群（QQ群号码或微信群二维码）；
6. 四辅生人才培养方案；
7. 四辅生授课形式。

统计册每年胶装一册，前言写明年份、年级、四辅生录取人数、专业，在评估专家组进校时，作为四辅生人才培养佐证材料，涉及数据以10月30日为截点。次年10月30日之前四辅生一切对外数据以统计册数据为依据。

### 四、关于学校师资配比的要求

全校软硬件办学条件配比，按全日制在校生标准做规划。

全日制生师比约为 17:1。各教学单位独立把控，独立达标。教学单位的兼课教师如为行政人员，算教学单位的兼职教师，不列入专职教师系列统计。

教学单位每学期留学、参赛、因公因私等各类请假教师所承担的课程，不超过每学期学时总数的 20%。如有超出，则表示在岗教师授课任务繁重，教学单位院长（主任）及相关教学管理人员工作质量考核不达标。

#### 五、关于各类宣传数据的要求

学校章程、宣传广告、宣传稿件及各类与学生有关的数据，均以全日制在校生为统计标准，不含四辅生，且不予标注“不含四辅生”字样。各类宣传稿件描述全校总数据及各专业生师比平均值约为 17:1。

请全校各单位遵照执行。



